

证券代码：832637

证券简称：华源磁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华源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电子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电子通讯的方式表决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13:00—15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637	华源磁业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世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	√

	的议案》	
3	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 202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	√

1.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成果及履职 情况进行回顾与总结。

2. 提请的审议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3. 提请审议公司 2025 年公司年度报告和摘要。详情请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 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公告《2025 年 年度报告》、《2025 年年报摘要》。

4. 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5. 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 机构。

6. 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 定向发行规则》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 核 查，并根据要求编制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具体内 容 详见公 司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编号为 2026-015 的公告)。

7.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121,593,595.6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104,534,333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法人代表证明 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、营业执照（加 盖公章）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

2.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 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登记手续；

3.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，传真或书面 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:00-11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湾谷科技园 C7 幢 B209 室 联系电话：021-55971295 传真：021-55971292 电子信箱：meimei@magway.com.cn 联系人：沈美华

(二) 会议费用：各股东和参会人员自行承担费用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华源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华源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